

证券代码：605028 证券简称：世茂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雅君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名李雅君、谢吴威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三年。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雅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谢吴威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7）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不断提升治理条件以及对独董赋能更多，结合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及目前经营状况，以及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支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独立董事薪酬从税前7万/年调整到9万/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较低，且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能得到保障。择机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